

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群众举报件信息公开

(第 32 批 2021 年 5 月 13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X2HA202105080080	平顶山市叶县程庄村与柿园王之间原来有一条污水沟,现在修成污水主管道,周围居民下水道被堵,污水无法排出,且主管道高度过高,污水倒灌,污水和雨水现在已经形成池塘。	叶县	水	经现场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一)反映的“平顶山市叶县程庄村与柿园王之间原来有一条污水沟,现在修成污水主管道,周围居民下水道被堵,污水无法排出”问题,属实。 反映的污水管道分为南北两段,南段为程庄村住户使用,北段为叶县民政局家属区使用。其中叶县民政局家属区段砌筑于1992年,至今未进行清淤,存在管道堵塞排水不畅现象。 (二)反映的“主管道高度过高,污水倒灌,污水和雨水现在已经形成池塘”问题,部分属实。 反映的主管道实为南侧程庄村段,因2019年叶县修整背街小巷道路造成路面南高北低现状。 虽污水管道敷设角度呈向南递减形式,常态时生活污水可全部汇入城市污水管网,但突降大雨时会出现污水倒灌现象。	部分属实	2021年5月11日,叶县昆阳街道办事处组织人员对叶县民政局家属区下水道进行清淤,并更换破损的盖板。雨季加强天气预报和排洪疏导管理,确保突降大雨时污水不倒灌。	已办结	无
6	X2HA202105080006	已在4月13日举报平顶山市郟县薛店镇王圪塔村汝河段环境破坏问题。近期通过政府平台得知已整改,但有些问题存在敷衍了事、避重就轻,主要有几点:1.弄虚作假。整改报告上“经调查2011年6月至2016年9月期间承包人存在私挖乱采现象”,但事实上,承包人自2002年起就在汝河采砂,当地村民及附近村民都可以证实,调查组可以暗访。2.避重就轻。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文件精神,应该是:“谁破坏,谁治理,从重处罚”的原则,但从整改报告上看,当地法院对违法采砂罚款5万元结案了事,当地法院不是眼睛就是徇私枉法。3.敷衍了事。整改报告上反映通过环境监测水质达标100%,这个可能属实,但河道绿色植被恢复了没有?整改报告说“此河段已列入郟县段生态修复型河道采砂二期项目,拟于2021年10月实施”,河道治理谁出钱?当地政府吗?还是受益人?整改上没有明确给意见。4.据附近村民反映,汝河薛店段上下游多处违法采砂多年,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听之任之,不管不问,严重失职渎职,才造成河道环境大肆被破坏,损害当地百姓美好生活,有关责任人被处理了吗?	郟县	生态	经现场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一)反映的“弄虚作假。整改报告上‘经调查2011年6月至2016年9月期间承包人存在私挖乱采现象’,但事实上,承包人自2002年起就在北汝河采砂,当地村民及附近村民都可以证明,调查组可以暗访”问题,属实。 反映的挖砂承包人李国红实为薛店镇王圪塔村村民李国红,在2010年之前属人工采运的零星散户。2010年10月至2011年5月31日期间,李国红办理了平顶山市水利局发放的《河南省河道采砂许可证》(编号:[2020]豫平砂字33号),开采时间为2010年10月15日至2011年5月31日,并在指定河段内合法开采。自2011年至2016年间,李国红在北汝河薛店镇王圪塔村段河道内一直从事砂石开采。 (二)反映的“避重就轻。按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文件精神,应该是:‘谁破坏,谁治理,从重处罚’的原则,但从整改报告上看,当地法院对违法采砂罚款5万元结案了事,当地法院不是眼睛就是徇私枉法”问题,不属实。 因李国红在2011年6月至2016年9月期间存在私挖乱采现象,2016年9月郟县水利局依法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2017年5月2日,河南省郟县人民法院作出《刑事判决书》([2017]豫0425刑初105号),判处李国红非法采矿罪,并判处有期徒刑50000元。2017年7月31日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开判决书。 (三)反映的“敷衍了事。整改报告上反映通过环境监测水质达标100%,这个可能属实,但河道绿色植被恢复了没有?整改报告说‘此河段已列入郟县段生态修复型河道采砂二期项目,拟于2021年10月实施’,河道治理谁出钱?当地政府吗?还是受益人?整改上没有明确给意见”问题,不属实。 北汝河属沙河河水系,发源于豫西伏牛山区嵩县外方山跑马岭,河道砂石资源丰富。多年以来的乱采滥挖造成了局部河势的恶化,影响河岸稳定、河道水质和水体功能,威胁防洪安全,破坏生态环境。为彻底解决这一难题,郟县政府按照《平顶山市深入开展全市河湖采砂专项整治行动方案》要求,按照“政府主导、国有经营、统一管理”的原则,对河道采砂实行统一规划、统一发证、统一开采、统一销售、统一收益分配、联合执法的“五统一”管理模式,2021年1月14日在北汝河郟县段实施了生态修复型河道采砂一期项目,预计于2021年5月31日完成后,北汝河郟县薛店镇赵寨村至临河村段将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良好生态环境。目前,北汝河薛店镇王圪塔村段已列入北汝河郟县段生态修复型河道采砂二期项目,拟于2021年10月开始实施。郟县政府将按照方案要求,组织对河道进行平整,修复滩地边坡,进行生态修复。 现场调查时,经查阅河南省平顶山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2021年3月23日编制的《平顶山市水环境质量通报》(2021年第2期),2021年1月至2月份,平顶山市包括北汝河襄城鲁渡断面(北汝河郟县段下游)在内的18个地表水环境质量考核断面累计达标率为100%。 (四)反映的“据附近村民反映,汝河薛店段上下游多处违法采砂多年,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听之任之,不管不问,严重失职渎职,才造成河道环境大肆被破坏,损害当地百姓美好生活,有关责任人被处理了吗”问题,部分属实。 因汝河河道砂石资源丰富,长久以来私采滥采现象频发,属地政府虽采取多种措施整治,成效并不理想。2015年以来,按照《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河道砂石资源禁采工作的通知》(平政办[2015]101号)、《平顶山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郟县涉河违法活动专项整治工作情况的通报》(平防指电[2015]6号)、《郟县北汝河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郟县北汝河涉河违法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郟汝河综治[2015]11号)及《郟县北汝河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对河道内采砂户采取断电措施的通知》(郟汝河综治[2015]2号),郟县政府采取统一断电措施,实现北汝河郟县段全河禁采。 在整治期间,中共郟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先后对汝河管理所所长马某因工作安排巡查不力、监管不严、执法不规范,给予撤职、留党察看二年处分;汝河管理所副所长郭某违反工作纪律和国家法律法规,给予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	部分属实	近年来,郟县河道管理部门逐步完善河道信息平台建设,对北汝河河道内共设置监控摄像头62个,对全河道实行实时监控,达到全天候、无盲区的监控模式。下一步,在河道采砂工作中,郟县政府将严格按照省、市政府对河道采砂管理要求,根据河道生态环境保护需要,加大对河道非法采砂的打击力度,维护河道采砂秩序,确保北汝河水清、岸绿、景美,造福百姓。	已办结	对汝河管理所所长马某因工作安排巡查不力、监管不严、执法不规范,给予撤职、留党察看二年处分;汝河管理所副所长郭某违反工作纪律和国家法律法规,给予开除党籍、政务撤职处分。

(第 33 批 2021 年 5 月 13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2HA202105090015	郟县环保局失职渎职,将多家污染企业批准在赵花园村里,同村民混杂在一起,村民整年惶恐不安,叫苦不迭,请政府派人来查。	郟县	其他污染	经现场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反映的“郟县环保局失职渎职,多家污染企业批准在赵花园村里”实为郟县广阔天地乡赵花园村的郟县现代厨具产业园,主导产业为铁锅铸造加工。 郟县铁锅铸造已有600多年历史,之前多为民户手工散作。改革开放以后,随着经济发展及民户生活需求,逐步发展为相对粗放的集约加工经营模式,陈旧的熔炼加工工艺曾导致此处区域环境不堪重负。为改变这一现状,郟县县委、县政府于2008年以赵花园村为中心,规划建设铁锅加工产业集聚区,推动郟县铁锅产业高质量发展,助力民户经营向企业经营转变,形成了目前赵花园村部分农户与企业杂居现状。 郟县广阔天地乡赵花园村涉及铁锅的13家企业在办理环评审批及清改备案时,郟县环境保护局严格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及清改备案时上级指导性意见进行,符合当时及后续环境监督管理要求。其中7家经郟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及验收,6家2016年列入平顶山市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并备案,分别为河南华邦电器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58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66号)、平顶山市华合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37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39号)、平顶山市华友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62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42号)、郟县恒发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55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65号)、郟县瑞康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56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64号)、郟县金锅源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46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45号)、郟县上保锅厂(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90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207号)、郟县广天新能炊具厂(备案号:郟环[2016]156号)、郟县广阔天地锅厂(备案号:郟环[2016]156号)、河南省豫花苑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56号)、郟县豫厨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74号)、平顶山弘运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74号)、郟县鼎盛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44号)。 1980年以来,铁锅生产从初期作坊式生产逐步发展为工厂化,因当时铁锅生产设备及污染防治设施落后,造成冲天炉熔炼、铁锅抛光过程中产生的铁屑不能有效收集,沉降氧化后存在区域环境污染现象。 随着广阔天地乡铁锅行业的发展,郟县县委、县政府对铁锅行业进行统筹规划,实施三拆三改,淘汰了10家铁锅加工企业(河南华邦电器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华合炊具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华友炊具有限公司、郟县恒发炊具有限公司、郟县瑞康炊具有限公司、郟县金锅源炊具有限公司、郟县上保锅厂、郟县广天新能炊具厂、郟县广阔天地锅厂、河南省豫花苑炊具有限公司、冲天炉生产工艺,2016年7月至2017年11月全部改为中频电炉铸造铁锅。3家铁锅加工企业(郟县豫厨炊具有限公司、平顶山弘运炊具有限公司、郟县鼎盛炊具有限公司)因生产工艺不涉及铸造,没有冲天炉,不需要改中频电炉。10家铁锅加工企业改为中频电炉后粉尘排放量大幅度降低,二氧化硫做到零排放;袋式除尘器取代了原有的湿法除尘设施,部分企业把原有的人工抛光设备更换为半自动、全自动抛光设备,抛光工序产生的粉尘得到有效收集处理;拆除了原有旧厂房,建成标准化厂房,实现密闭生产。 郟县环境保护局于2021年4月20日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郟县现代厨具产业园昼夜噪声排放情况进行检测,结果显示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要求;5月10日,郟县环境保护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产业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进行检测,根据《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定量法》(GB/T1543-1995),检测因子总悬浮颗粒物需要放置于恒温恒湿称重系统中24小时后才能给出有效检测数据。目前正在等待检测结果。	部分属实	2021年5月10日,郟县环境保护局会同郟县广阔天地乡政府组织铁锅加工企业召开会议,一是要求企业增加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维护频次,确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二是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并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减少对群众生活的影响;三是郟县广阔天地乡政府主动发挥首席服务官作用,逐步引导铁锅加工企业集约化发展,缓解民户杂居现状。	已办结	无
2	X2HA202105090016	平顶山市郟县南环路华邦电器铸造有限公司、春雷锅业有限公司等二三十家企业,用硫酸浸泡铁锅,黄色铁末已经污染多年。	郟县	土壤、大气	经现场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一)反映的“平顶山市郟县南环路华邦电器铸造有限公司、春雷锅业有限公司等二三十家企业”问题,部分属实。 反映的区域实为郟县县委、县政府于2008年以郟县广阔天地乡赵花园村为中心,规划建设的铁锅加工产业集聚区。现有铁锅加工企业13家,其中7家经郟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及验收,6家2016年列入平顶山市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并备案。分别为河南华邦电器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58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66号)、平顶山市华合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37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39号)、平顶山市华友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62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42号)、郟县恒发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55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65号)、郟县瑞康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56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64号)、郟县金锅源炊具有限公司(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46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145号)、郟县上保锅厂(审批文号:郟环审[2015]90号,验收文号:郟环审[2016]207号)、郟县广天新能炊具厂(备案号:郟环[2016]156号)、郟县广阔天地锅厂(备案号:郟环[2016]156号)、河南省豫花苑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56号)、郟县豫厨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74号)、平顶山弘运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74号)、郟县鼎盛炊具有限公司(备案号:郟环[2016]144号)。 (二)反映的“用硫酸浸泡铁锅”问题,不属实。 经逐一实地走访勘查,上述13家铁锅加工企业其中10家(河南华邦电器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华合炊具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华友炊具有限公司、郟县恒发炊具有限公司、郟县瑞康炊具有限公司、郟县金锅源炊具有限公司、郟县上保锅厂、郟县广天新能炊具厂、郟县广阔天地锅厂、河南省豫花苑炊具有限公司)冲天炉生产工艺,2016年7月至2017年11月全部改为中频电炉铸造铁锅。3家铁锅加工企业(郟县豫厨炊具有限公司、平顶山弘运炊具有限公司、郟县鼎盛炊具有限公司)因生产工艺不涉及铸造,没有冲天炉。10家铁锅加工企业改为中频电炉后粉尘排放量大幅度降低,二氧化硫做到零排放;袋式除尘器取代了原有的湿法除尘设施,部分企业把原有的人工抛光设备更换为半自动、全自动抛光设备,抛光工序产生的粉尘得到有效收集处理;拆除了原有旧厂房,建成标准化厂房,实现密闭生产。 5月10日,郟县环境保护局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产业园颗粒物无组织排放进行检测,根据《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定量法》(GB/T1543-1995),检测因子总悬浮颗粒物需要放置于恒温恒湿称重系统中24小时后才能给出有效检测数据。目前正在等待检测结果。	部分属实	2021年5月10日,郟县环境保护局会同郟县广阔天地乡政府组织铁锅加工企业召开会议,一是要求企业增加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维护频次,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二是要求企业加强环境管理并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减少对群众生活的影响;三是郟县广阔天地乡政府主动发挥首席服务官作用,逐步引导铁锅加工企业集约化发展。	已办结	无